

1.18  
SATURDAY  
利未記  
18:1-30

你們住過埃及，可是你們不可隨從那地居民的風俗。我要領你們進迦南，你們也不可隨從那地居民的風俗。你們要遵守我的法律，實行我的命令。我是上主—你們的上帝。你們要遵守我頒布給你們的法律和命令；這樣，你們就能存活。我是上主。（利18:3-5）

## 保護生命的禁令

上主吩咐摩西告訴以色列人重要的指示，包括確立上主是以色列人的神，以及不可隨從異地的風俗，這樣才能得到生命的保護。這些禁令集中在道德行為上，例如禁止亂倫、不道德的性行為，以及異教用活人獻祭的惡行。

禁令的設立往往有其背景和智慧。例如在靶場中，不論槍裡有沒有子彈，槍口都不能對準人，以防意外傷人。聖經中的誡命也是如此，它提醒以色列人避免那些違背上主價值的風俗，保護自己的生命和與神的關係。

然而，禁令也可能被誤用而帶來危害。例如，台灣過去白色恐怖時期的戒嚴法，禁止人民接觸民主自由的思想，列出禁書清單，甚至剝奪生命。在民主自由與人權的價值中回顧這樣的歷史，會知道這樣的禁令是傷害人民而非保護。而上主賜下的禁令，是為了讓祂的子民活出豐盛的生命。求主賜我們智慧，讓我們的言行都能符合祂的教導，彰顯祂的愛與公義。



與小組夥伴討論以下問題：

我是否遵守上主的教導過每一天的生活？

保護生命的上主，我願嚴肅遵行祢的教導，禁絕罪惡的行為。奉主耶穌基督的名祈禱，阿們。